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B 座 32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5 人，其中董事杜国彬先生，独立董事杨政先生、马利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王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认为公司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要，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至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同类别会计处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变更后的计提比例仍然较为谨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无需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星期四）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格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8日